

# 路旁的呼求

路加福音 18:35-43

周鴻鐘牧師

今天的講題「路旁的呼求」。今天的經文紀載，耶穌來到耶利哥城，有一個盲人坐在路旁討飯，他一聽是耶穌正經過，就大聲呼喊：「大衛之子耶穌啊！可憐我吧！」

早期農業社會，台灣的路旁也常有一些窮困的乞丐在呼喊：「頭家啊！好量，一分(針)分我，呼你好額，大賺錢。」以博取路人的同情。

首先來分享一個故事：五千年歷史戰國時代(BC453-BC372)，宋國有一位偉大學者莊周(BC369-BC286)與梁惠王同時，著有《莊子》。

莊子因致力學問，不事生產，家裡很窮，前往他的一位好友監河侯家，說明來意準備借些貨具或糧食。

監河侯說：「你我是好朋友，朋友有通財之義，週轉些錢是可以的。不過是否可以等我收租，有了現款，一定借給你黃金三百兩，你看怎樣？」

莊子忿然地說：「這倒是跟我昨天看到的一件事相同了！」

「哦！什麼事？」

「昨天我從鄉下來，走在大路上，看見車輪溝內有一條魚，牠對我哀求說：「我是大海中的一條魚，今不幸困在車輪溝內，先生，能不能給我一兩瓢水救救我的生命？」

我說：「可以啊！你且等著，我去將長江堵塞，使江水氾濫過來，你便得救了。」

誰知道這條魚生氣地說：「我不過因一時大意被困在車輪溝內，你能給我即時的一、二瓢水暫時活命，以待雨天，我仍可以暢流長江大河，像你這樣說，那就到鱸魚店來找我好了。」

這故事告訴我們，當一個人處在困境中，助人要即時。

莊子這則故事叫“涸轍鮒魚”是乾涸沒水的車輪溝中的鮒魚。是勉勵我們對急難中的呼求，幫助要即時。

今天我們就以路加 18:35-43 來互相學習。“路旁盲人乞丐的呼求”

## 1. 路旁的呼聲

首先我們來分享一個故事：

在美國維吉尼亞北部的寒夜，有位老人站著等待過河，老人的身體因寒風而僵硬，他焦慮的看著一個接一個的騎士從他身邊過去，後來，有位騎士靠近時，老人看了騎士的眼睛，說：「先生！你能不能帶我過河？」

騎士勒住馬回答：「沒問題，上來吧！」但他看見老人，根本無法上馬，於是他跳下馬，扶老人上馬，不但送老人過河，還把老人送到目的地。

當他們快到老人要去的小村子時，騎士好奇的問：「先生，我注意到，我前面，你眼睛金金的看著幾個騎士經過，不請他們載你，可是我一到，你就馬上要求我載你，萬一我拒絕，你該怎麼辦？」

老人緩緩自馬背下來，用堅定的語氣說：「我在這裡住一陣子，我很會看人，當我看到其他騎士冷漠的眼神，問也是白問。但我看到你時，顯然地，我找到仁慈和憐憫，我知道你會幫助我。」

騎士聽了感動地說：「真感激你這樣說，希望我不要太忙於自己的事，而忽略了仁慈和憐憫來照顧別人的需要。」

這位騎士是美國獨立宣言起草人之一，也是第三任總統(1801-1809)湯瑪士·傑佛遜(Thomas Jefferson 1743-1826)

前面的許多騎士，他們都看到了這位被寒風凍僵的老人等待過河，但他們都視而不見。然而湯瑪士·傑佛遜看到了，也聽到了老人的呼聲：「先生！你能不能帶我過河？」「沒問題，上來吧！」

耶利哥在路旁討飯的這位瞎子，這對於住在耶利哥的人來說，是他們所熟知的，許多人可能聽過這瞎子的哀求不知多少次了，他哀求一塊麵包糊口，乞討

一件衣服暖身。他們當中有人聽他的乞討而濟助過他，但可能也有許多人不曾理過他。

基督教文藝出版社出版的家庭生活叢書(6)，由許純欣編譯的《一分鐘的故事》。其中有一篇故事“用不著煩擾上帝”。故事這樣說：

一位熱心的富農常舉行家庭禮拜，帶領家人讀聖經、祈禱，必且祈求上帝照顧他的不幸鄰居，免於飢餓。

一次，當他們做完禱告，他的小女兒對他說：「爸爸，那樣的事情，還不容易嗎？用不著煩擾上帝來幫忙啊！」

「哦！為什麼？」

「你可以供給他們，叫他們不必挨餓啊！」

2. 於是耶穌站住，吩咐把盲人帶到他面前來。他近前的時候，耶穌問他：「你要我為你做什麼？」(路 18:40-41)

盲人乞丐的喊叫，眾人責備他，叫他不要作聲。

然而耶穌生命的特質，祂認為行動比說話更重要。祂正在對家人講話的時候，盲人乞丐的呼喊祂聽到了。就停下腳步，說：“把他帶過來”。

創造天地萬物的神，聽到了一個微小乞丐的呼求，並且醫治了他。

1901年德蕾莎修女(Mother Teresa)出生於南斯拉夫一個有教養的農家。後來她決定當修女而來到印度加爾各答的一所修道院但任教育工作。

在加爾各答的女修道院，她的房間四週都是花園，教室周圍環境優美，修道院四周都有高牆，自成一箇世外天地。

第二次世界大戰，加爾各答湧入成千上萬的窮人難民，據說大約有二百萬人餓死，沒有餓死的人，也只有街頭巷尾到處流浪，過著悲慘生活。

一天，德蕾莎外出，來到貧窮落後山區，她很訝異地發現有很多快要餓死、病死的人沒人照顧。突然間，她好像聽到耶穌在十字架上臨死的一句話，耶穌說：「我口渴。」(約翰福音 19:28)

對德蕾莎來說，耶穌好像代表那些受苦受難的人發出呼求，需要人們的愛，需要人們的關懷。

因此，她申請離開修道院，走出修道院的高牆圍籬，走向那些等候人們關懷的群眾。她全力照顧他們，必且在病人臨終前為他們祈禱、祝福，使他們不覺得孤單。

耶穌認為行動比說話重要，說真理不如行真理，談福音不如做福音。在路旁有極需要幫助的人，祂就停下腳步，也停止說話，幫助這位呼求的乞丐。

德蕾莎在她一本《憑著愛(Words to love by)》書中談到：

有一次在孟買參加一個有關飢餓問題的研討會，但她迷了路。當她到了會場時，就在會場前發現一個垂死病人。而會場內正在熱烈暢談有關食物和飢餓的問題。

她把那人帶回修會，不久他就死了。他死於飢餓，而會場內在高談闊論，講及如何在 15 年內生產足夠的糧食，足夠的…足夠的…。來解決飢餓問題。諷刺的是，而飢餓的人，卻在大家高談闊論聲中死去。

許純欣編譯《一分鐘故事》書中“窮人不喜歡好東西？”

林太太翻箱倒櫃的把孩子們穿不得的衣服撿出來，預備送給火災難民。她的九歲女兒很感興趣的在旁邊看。

當她看見母親把幾件漂亮的衣服放在另一邊，預備送給她的另一位朋友時，女兒說：「媽媽，是不是窮人不喜歡好東西？」

林太太聽了沒有回答，卻立即把所有孩子穿不得的衣服放在一起。

最後，當我們生命完結時，上帝的審判並不以這些為衡量：

我們曾考慮多少文憑，我們曾賺取多少金錢，我們曾做過哪些偉大的事情。

上帝審判我們，是以

「我餓時，你給我吃，我口渴，你給我水喝，我赤身時，你給我穿，  
我害病，你照顧我，我無家可歸，你接待我，我坐牢，你來探望我。」

耶穌是一位行動的主，祂希望我們要有敏銳的耳朵，聽見別人的呼求，行動永遠比說話更重要。